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债券代码：127018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 B
债券简称：本钢转债

编号：2025-015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2. 2025 年 4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人。
4. 本次会议主持人为董事长黄作为先生，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

《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张肃珣女士、袁知柱先生、钟田丽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2.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2025 年度预算报告》

公司 2025 年度预算如下：全年规模铁 1009 万吨、钢 1055 万吨、商品材 1424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519 亿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2025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投资计划公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持续督导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 审议通过《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 审议通过《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刊登于 2025 年 4

月4日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属于关联事项，关联董事王东晖先生、唐耀武先生、刘振刚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于2025年4月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黄作为、王东晖、唐耀武、刘振刚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袁知柱、张广宁、吴粒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黄作为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王东晖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唐耀武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刘振刚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袁知柱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张广宁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吴粒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

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持续督导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4 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作为，男，1970 年出生，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本钢板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本钢浦项公司董事长。曾任本钢板材公司能源环保部部长；本钢集团规划科技部总经理；本钢北营公司董事；本钢矿业公司董事；本钢板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

王东晖，男，1969 年出生，大学学历，工学学士，经济学学士，正高级会计师，现任本钢板材公司董事；本钢集团资本财务部总经理。曾任本钢北营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运营改善部部长；本钢集团财务部副部长兼本钢北营公司总会计师；本钢集团财务部部长；本钢板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本钢矿业公司总会计师。

唐耀武，男，1972 年出生，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工程师。现任本钢板材公司董事；本钢集团办公室专职董事、监事；机械制造公司董事；热力公司董事；曾任北钢北营公司轧钢厂副厂长；北钢北营公司轧钢厂常务副厂长；本钢北营公司轧钢厂厂长；本钢北营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本钢北营公司总工程师；本钢北营公司总工程师兼轧钢厂厂长；本钢北营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本钢板材公司能源环保部副部长。

刘振刚，男，1970 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本钢板材公司董事；本钢集团办公室专职董事、监事；北钢公司董事；实业公司董事；建设公司监事。曾任本钢新实业发展公司副经理、党委副书记；本溪钢铁公司行政管理中心副主任；本钢集团规划科技部资产管理总监；新事业公司董事。

袁知柱，男，1981 年出生，博士，教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现任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辽宁省会计与珠算心算学会副会长。曾任东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

张广宁，男，1972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现任东软云科技有限公司高级战略顾问、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电辽宁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东软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辽宁东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董事总经理。

吴粒，女，1966 年出生，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东北大学会计学专业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沈阳化工独立董事。历任方大碳素、锦州神工、金杯汽车、远大智能、东北制药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以上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

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